

中标建业技术培训中心

中建业培[2022]010号

关于举办“《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指南》与《建筑施工承插型盘扣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标准》JGJ/T231-2021宣贯暨安全生产刑事法律风险防范职业能力提升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办质〔2021〕48号：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中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提升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生产水平，组织编写了《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指南》请结合实际参照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建筑施工承插型盘扣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标准》为行业标准，编号为JGJ/T231-2021，已于2021年10月1日起实施。原行业标准《建筑施工承插型盘扣式钢管支架安全技术规程》（JGJ231-2010）同时废止。明确了承插型盘扣式钢管脚手架根据用途分为支撑架和作业架，修改了荷载分项系数，增加了结构重要性系数及承载力设计值调整系数，修改了支撑架立杆计算长度公式和支撑架的斜杆布置构造要求。《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决定》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6月10日通过，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进一步明确规定了有关安全生产的犯罪行为，加大了对事故隐患责任人员的刑事处罚力度，体现了“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理念。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强化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突出对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的起重机械、高支模、深基坑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以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地下综合管廊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加强安全管控，杜

绝事故的发生，提高专项施工方案编制水平；管理不到位等问题。我单位特决定举办本次培训班；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积极组织本单位或下属单位有关人员参加。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2年3月30日—4月1日（4月30日全天报到）

地点：贵阳市（接待酒店详见报到通知）

二、参加对象

各地住建局主管领导、建筑业管理处（科、股、室）负责人及有关人员；各地建设（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中心、相关行业协会的主管领导及有关人员；各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安全负责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总监）、项目负责人、项目安全负责人、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项施工方案编制人员，监理单位总监、项目总监、安全监理员；各外埠企业、辖区在建项目部负责人、安全技术负责人、安全员、监理员、安装工、拆卸工、机管员；各脚手架租赁单位、安装拆卸单位、科研院所、检验检测单位相关人员等。

- (一)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与监管形势分析；
- (二)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指南》全文解读；
- (三) 2021版《建筑施工承插型盘扣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标准》编制依据、适用范围、调研过程及全文深度解析；
- (四) 结合案例讲解危大工程安全管理（1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范围，2 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审核、实施及验收中存在的疑点、难点问题解析，3 建设各方工程技术风险的控制职责及各阶段的风险控制要点深度解析，4. 安全事故预防与安全管控措施，经验交流等；5 大型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各阶段的风险控制要点，6 大型工程技术风险评估报告、总结报告、工作月报等格式要求与要点）
- (五) 合理规避安全事故引起的刑事法律风险（1 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方面的基本职责与常见的刑事法律风险，2 刑辩律师视角下如何规避安全事故引发的刑事法律风险，3 典型的安全事故追责案件辩护实录及精解）；
- (六) 施工安全管理信息化建设项目解决方案（1 建筑施工安全信息化管理现状，2 基于网络及数据的安全管理信息系统，3 隐患排查标准不统一，4 隐患整改跟进落实不到位，5 安全教育培训管理易疏漏）；
- (七) 建筑施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关键技术实务操作（1 深基坑工程设计施工中的安全问题与管控，2 各类脚手架和高大模板支模架体系的安全管理、专项方案审核、论证、验收、检查、监控程序及其安全预警、安全监

控与安全事故应急处理，3 高处作业吊篮安全管理标准及案例分析）；
(八) 建筑施工防火安全管控要点；
(九) 结合 2021 年新《安全生产法》和《刑法修正案（十一）》相关
条文讲解施工安全违法行为查处、事故问责与刑事责任追究；

四、培训方式及主讲专家

届时将由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业内权威专家（教授级高工）、国家、行业标准、规范主要起草人进行业务授课，并解答学员工作实践中的疑难热点问题；培训结束，颁发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继续教育结业证书》；

五、有关费用及报名办法

培训费：1200 元/人（含资料、证书、培训期间中餐等费用）；住宿可统一安排费用自理，欢迎各单位积极组织参加。请参加的代表将报名回执表传真至会务组：

电话兼传真：（010）86484211 报名邮箱：3045914732@qq.com

联系人：刘军 18910646387（微信同步）；

我们在收到报名回执表后，于开班前三天发放报到通知，详告具体地点、乘车路线、食宿及日程安排等有关事项。



附件：报名回执表

附件：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指南》与《建筑施工承插型盘扣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标准》JGJ/T231-2021
宣贯暨安全生产刑事法律风险防范职业能力提升培训班”
报名回执表

报名联系人：刘军 18910646387			传真电话：010—86484211		
经研究，我单位选派下列同志参加学习：（加盖单位公章）					
单位名称				邮编	
联系人				电话+区号	
电子邮箱				传真	
姓名	性别	部门/职务	联系电话/手机	参加/期次	是否住宿

注：此表不够，可自行复制；如时间紧迫可电话、传真报名。

报名邮箱：3045914732@qq.com；联系人：刘军 18910646387

温馨提示：参培人员需 14 内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